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农机购置补贴		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大兴区农业服务中心		实施单位		北京市大兴区农业服务中心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0	217	217	10分	100.00%	10.0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0	217	217	—	100.00%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0.00%	—
		其他资金	0	0	0	—	0.00%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按照主管部门指导要求及补贴资金标准实施农机购置补贴，及时发放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，补贴机具25台套以上，降低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购机成本。做好政策公开与宣传工作，政策公开率100%，促进2025年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水平达标。		完成补贴机具111台套，政策公开率100%，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水平达到75.57%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
	产出指标 (40分)	数量指标	20		16	原因分析：自主选择权在购机者，购机者自主购机并选择是否在本地区申报补贴。改进措施：加强需求摸底调查，更科学合理设定绩效指标。		
		质量指标	10		10			
		时效指标	10		10			
	成本指标 (10分)	经济成本指标	10		10	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指标	30		30		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0		10			
总分			100		96			

